從業界內看整筆過撥款(LSG)

LI HUNG

筆者是一名剛剛畢業的社工,現於某一間精神科復康機構擔任社區支援服務的工作,之前曾於精神科長期護理院及中途宿舍擔任福利工作員。現希望將在學及畢業的所見所聞筆錄如下,這些見聞,希望可以反映業界對整筆過撥款的影響。

(1) 長期護理院

筆者從事的第一份社會福利工作,就是前荔枝角醫院 - 荔康居擔任福利工作員一職,入職時間是 2002 年。當時其實已經得知「荔康居」是一項計劃,希望將原本由醫院管理局管理的醫院,轉型至由福利機構營運的長期護理院。在過渡期間,醫管局成立了一間子公司-HACare 管理是項計劃,社署撥款的暫定長期護理院。期間,政府將此長期護理院的營運權外判,讓福利機構投標及營運整個長期護理院。

過程當中,其實一班的員工面對著很大的困難,其一是員工調動的問題,在過程中,由於醫管局的護士需調回醫院工作,編制上亦因為 LSG 的影響,不能夠護士爲主導。HACare 需新聘合約同工回來分擔護士的工作,包括 PCW、SW 及 WW 同事,以致每隊的員工的流動性很大,十分影響團隊的合作性及服務質素。其二是眼見到新的福利機構以超低價獲得是次合約,雖然新建的康復大樓十分豪華,但是由於薪酬的問題,不能夠吸納所有前員工,(例如小弟於HACare 所得到人工有\$11820,但若過檔後只能夠擔任以中三程度的行政助理,人工只有\$7674),以致有部份的同工(包括筆者)被迫約滿離開,而留下來的員工面對著很大的交接壓力。當然最受影響的就是所服務的舍友,在住院超過20年的歲月,以往他們的生活都尚算安穩,不會突然間病發。但短短3、4年間,經歷以往服務的護士離開,到HACare 有社工、PCW、WW 的年代,到新的福利機構,他們要重新適應同事,重新適應新的福利機構,生活流程,甚至環境的改變。整筆過撥款下,舍友就像是「貨品」一樣,有A機構到B機構至C機構生活。他們沒權問「爲什麼政府要將我們搬來搬去呢?」,「我們又要適

新同事?」,我們還講同舍友講什麼「提升生活質素」嗎?這是舍友的福氣嗎?

(2) 中途宿舍

第二份工作是於一間中途宿舍擔任助理舍監一職。最令筆者深深感受到是人手編制對服務的影響。由於中途宿舍削減了護士的數目,助理舍監需要輪值替假護士的工作。我們是感到吃力,因爲我們不能夠替代護士的職責。期間因爲有護士退休,只餘下一個護士輪值,助理舍監輪值護士的工作,休息的時間不足夠,所以意外頻生。亦因爲沒有藥物訓練,助理舍監都會派錯藥,跟漏覆診的情況都會出現。亦因爲LSG關係,無錢請替假的同事替班,頂更需要整個團隊輪流頂替。由於有時只剩下一人於晚上當值,其實若果宿舍有事故是相當危險,一人不能夠處理所有的事情,容易有意外的發生。是問服務怎會做得好呢?

(3) 社區支援服務

第三份工作是於一間精神康復機構任職社區支援的社工,最令筆者深深感受是行政與服務的拉扯。我們需要滿足數字,滿足服務指標,但有沒有理會服務對象的需要。我們有時需要危機介入、陪診、家訪,所需的時間不同,但數字上只是當1次,所以我們有時會「捨難取易」,遇到麻煩的個案會避之則吉,會希望遇上處理較容易的個案。社署需要滿足每月的新個案數字,我們會想儘辦法交新個案,自問筆者不是一個好社工,會以行政作標準,該月不夠數會湊夠數目交數字。個案的質量留待交完數字才完成吧!發展性項目留待筆者有時間才做吧!因爲向社署不需要交待這些發展性項目。

(4) 後語

整筆過撥款令前線同工深受其苦,服務質素不能延續,隨意的人手編制令到服務質素下降,重量不重質的文化湧現。社會服務同工,強調從業員的素質,重視與服務使用者的關係,不是單憑成本、數字能夠衡量。社會福利服務不是一

項開支,而是一種投資,令到社會穩定,問題不會惡化,是問政府可否真的將以往對待社會福利觀念摒除,從一個新的角度看福利服務,好嗎?